

科幻基地

瞬间

□ 韩松



孟良绘

16年前,我到过这海滩一次,至少我记忆中是这样的。那应该是在一个暖湿夜里,闪电一样忽然传入我耳中的,是海的熏熏乐音,至于眼睛所见,却仅是一层腐烂皮肤般的褐色浅水,仿佛根本不能形成所谓的大海,只在前方几米开外蛇行,进退退,又像是覆盆中的游戏,已到达了尾声的结局。而周围亦无人类气息,也无比人类更有生命感的建筑物的光影。但海的气氛却给我无法磨灭的印象,至今,我还在现实和记忆中努力追寻那样的一种陌生水声。它不因海洋呈现在眼中的稀薄与衰竭,而缺少了本应有的饱满和狂暴,并荡动起专横老人重返青春一般的骄蛮,浸透了染有恐怖的霸气,回光返照,特立独行,又如威权而孤独的上司,现在想来,未免是最深迫的哀伤……

我就和陪同者默默在海边伫立了好一会儿,不知该做什么为好。然后,黯然离开这清晰可闻而不可见的大海,往住宿的招待所方向走去。中途,经过一座当地惯见的烂尾楼,从底层废墟架构的横结之间,传出了火红色的音乐和深黑色的喧嚣,原来不知不觉已是午夜了,十几个少男少女,身体水淋淋的,容貌涂得花花绿绿,正幽灵一样忽闪着跳迪斯科,没有半分笑容,神情敏感、专注而诡诈。我们看了几分钟,便掉头而去了。见到废墟之外的街头,铺满一长排一长排的烧烤摊,手掌一样的盆碟中盛放着从深海捞获的生物,均奇形怪状,弯曲缠绕,仿佛来自地外行星,有个别的还时不时眨巴一下眼,黏乎乎地流淌出不熟悉的新鲜肉感,让人恶心不已而又食欲贲张。由于意外地看到了这一切,我回到客房后,过了很久才入眠。但我其时尚属无忧无虑,对世界更多是充满好奇。然而忧愁是什么时候开始凌驾于我的呢?

时隔16年,我重返这海滩,它已是十分著名的风景胜地了,远远的还没有到,路牌和广告的森林就轰鸣着扑面而来,形成火山喷发似的七彩浓烟。这回,我是中午时分来的,万物毕露在阳光下,线条分明,轮廓透彻,建制齐整,沿着滩涂云集着群团的、模样大致无二的星级宾馆,以及高低错落的别墅,橙中带黄,粉中透碧。我下了车,急切地沿着一条栽有绿植的小道往海边走,身旁掠过一排排木屋,其空间是通透的,节日的彩旗一样挂满泳衣,女式的最为惹目,红若青春,蓝如夜露,从玲珑的形貌间,下摆部位蒸腾出腥咸的潮气,好像人生中久违的私授礼物,使我觉得自己老了,而海的一线就在其后耀耀眨眼招摇,又令我重新亢奋却格外感伤。一群下海归来的苗条少女臂挎赤色救生圈,正从黄或紫的短裙下支出修长结实的双腿,瓷白色带着水珠儿和水花儿,歪着腰肢懒洋洋地斜站在褐色日光下脆声说笑,我却无力向她们靠近了。她们便是昔日迪斯科少年的后代吗?而售卖烧烤的,已是正规的餐厅了,明码实价,桌椅成形,明确标注了座号,食客彬彬有礼。

我终于深一脚浅一脚走到了16年前我来的沙滩上,约莫眼熟,竟有了寻找那时留下的脚印的不现实想法。但眼前的仅是冲淡室、阳伞、卖饮料的小屋、躺椅,更多的艳美男女青年。我仿佛记得我也曾有过他们那样的时光,但我还没有来得及上把抛掷在海滩上,一转头便什么都不见了。海却还是16年前一样的海,不,16年前一样的海,不老去也不伤逝,甚至比我初来时还显得年轻倜傥,烂银般璀璨得伤人眼目,仿佛是昨夜才炼出来的,诱骗并消耗了很多无谓的人们。其又如钢笔描画而成,富网络的标准化效果,纹理却故意模糊不清,闪烁着乳胶漆之美,连海及滩,亦如高射投影仪下的巨幅插画。滩涂上则有许许多多窟窿,有一些幻影似的身影在遍地游历,俯身看去,是比拇指还小的沙蟹,正怯生生逃入针眼般的洞府中藏身,仿佛那是一个个平行世界。我不禁对这生命的仓促发出会心一笑,又一抬头,见到露脐的健康女性,海蟹姑娘一般钻出波涛,正朝我一步步走来,好像来自几万年前的母系社会。我怔住了,而她们则则也不看我,便与我擦身而过。原来,另有所期。我又见到一对少男少女,沉着地坐在近海的一条船的帮沿。女孩背脊闪闪发光,像一条青花旗鱼。我贪婪地注视她侧面,一时发呆。浑身铜色的男孩在随口轻声说着什么,毫不吝嗇他的幽默语言,一边指点着像是鲜花盛开的丛丛海浪,女孩不时附和他朗声大笑。

但我只能在这里待上10分钟。之后,极可能就永远不会再来了。我默数时间,虽然知道它在一秒一秒流逝,却毫无办法。阳光直射头顶,令人

昏眩。海浪像沙漏一样消散。唉,我真的老了。我知趣地下令,让自己离开,直到最后上车,也再没有回头看一眼海滩。然而反光镜上的一阵窸窣颤动,还是把滩上的水气和青年像是从昔日的时光中带了回来,仿佛要勉为其难地讨好我、安慰我,并再度使我回想起,以前我也拥有过同质的瞬间,我的生命是由与他们一样的有限的秒分结构组织而成的。

但是,我从来没有如此时这样的遗憾和难过。我几欲落泪。陪同者一直在诧异地看着我。然后我们就去找那间房屋。

“你竟然在这里购置了不动产?”陪同者难以置信地问。

“是的。但我当时并没来到此地,是托中介购买的。其时还很便宜呢。”我仍然无法从伤怀中挣脱出来,坦然作答。

“你怎么想到在这里买房呢?”

“现在说说也无妨了。那时我爱上了一个女人,她是有夫之妇,比我大3岁。我们坠入了情网,发誓将来要在一起。哦,那女人喜欢海,她是海边长大的,刚好,有人来推销这海滩边的房子——其时,这儿还刚刚开发,而我因为早先来过一次,对它有了感觉,想也没想,就贷款买了下来,只是没有告诉她。我希望有一天能和她一起来住。”

“后来呢?”

“后来我再没有来过这里,因为我终于未能与她走到一起。”

“那么,房子还在这里呀,它的产权还是属于你的吧。”陪同者的眼睛瞪得老大。

“不,已经托中介卖掉了。那时房地产市场已陷入低迷,而我认识了现在的老婆,结婚需要用钱,就卖掉了。”

“那太亏了,如果不卖,留到现在,涨了几十倍了,你就是有钱人了。”他惋惜不已,连连摇头。

当初买下的(或卖掉的)房子,距大海其实还有一些距离,但在这里也能看到滩涂和游人,而建筑物却在处理掉了,归属别人,无以追悔。这只是的一瞬间的决定,好像要割除掉一个记忆的良性瘤,当时亦觉得有些遗憾,只是,现在是否还忍着呢?对那女人的好感,平时自己觉得,至此已所剩无几,甚至一想到她,就有了淡淡的舒服感。不过,说要忘记,却总还是要不自禁想到的,这证明对她仍有追思,海未枯而石也未烂……

我们默默走去,陪同者在前,我在后。待至一眼见到那楼,心间又轰然跌宕了,想到如果两人真的成为夫妻,一齐来到这儿,就算是度假吧,一路上也有说不完的话……噢,现在,阳光像脑浆一样白花花,人们正在午休,沦陷在白日梦里。以前,我和女人常常在午休间做爱,每一次俱历历在目,最长时候,能做上一个多小时——虽也同样是瞬间,还那样恋恋不舍,仿佛

可以成为永恒。完事后,手啊脚啊的互相穿插缠绕着,软绵绵地睡上十几分钟,却也像一辈子。然后,我就自动醒来,轻轻吻她双颊,先离开去上班,她则躲在被子里,迷蒙双眼,用海水一样的目光久久送别我……现在,这建筑物的门前一个人也没有,干巴巴的像是什么都可以空置。这让我心里不好受。它是一幢中规中矩的公寓楼。我买的房间在第五层,一个两居室单元。

“要不要上去看看?”陪同者体谅而同情地问。

我点点头。我们上去,见那间房子已是一家公司的临时办事处,却不是当初与我接洽的买家,看来转手多次了。门半敞着,里面有个穿白色短裙的姑娘在办公桌前侧身而坐,好像正打瞌睡,听到动静,豺一样噙地半睁开眼,叫了一声:“找谁?”“哦……”我顿然语塞,心儿狂跳。陪同者是当地人,胆子还算大,说:“以前我们就住这里。”我便探头往里面看,见还有另外两个年轻男子,穿着花哨的夏威夷衫,海狮般把自己斜放在靠背椅上,也睡眼惺松。他们听见动静,不约而同做了个懒散手势,好像是邀请我们进去。他们长得相像,穿着也一致,兄弟一般,举手投足都很随便,仿佛什么人都可以进来,仿佛我和陪同者,早已是他们熟识的客户。这一点儿也不奇怪,现今这种事情多了去了。一想到我曾经是这间房的主人,而它差一点儿成了我生命的归宿,我便又一次黯然神伤。

这时,两个年轻人从躺椅上爬出来,迎上前,笑着做了自我介绍,说自己就是“瞬间”本身。是的,一般是两个“瞬间”在一起工作,形成组合,互为镜像。这比一人更好玩、更广泛、更即兴,能力更强,更有专业性上的互补,更浪漫也更有情调,更能够与新生代顾客形成共鸣。因为未来世界只是二人世界,多一人便多余,不被物理论允许。

原来,“瞬间”是客观存在的,与宇宙大爆炸初期迸发出的无数碎片有着关联,随着数十亿年后生物文明的兴起,技术成为星系间普遍的态势,“瞬间”便悄悄介入了无处不在的意识领域,编写出了人形化界面,同时也保留着非物化质的超然结构,比如山川草木、天空大地、冬寒夏暑,乃至宇宙尘埃、太空辐射、河外星系,无不是“瞬间”的化身。“瞬间”几乎成了“永恒”的模拟。

于是,我从他们的形象上,看到了我的影子,

我16年前的影子,还有我刚才漫步海滩时的影子,正好形成了比衬的一对。而这两个貌似前卫的男青年像计算机一样精确,或者就是两台计算机那样性质的东西,我说的是那种性质,因为他们实际上又不是计算机这种前世的的老古董,虽然看似我们理解中的信息技术,但早已远远超越了,是完全不一样的事物。他们自称是极简主义者,被熵妖召唤至此,属于大尺度网状结构中的普朗克经济范畴。我于是在瞬间中,已接近于理解他们。但这样的感受,我无法向陪同者讲述,不过想必他也通过自身的触觉体会到了某些东西,只是同样也无法用语言与我交流,这令我们深知已被瞬间左右,心中十分难过。

随即我进一步感悟到了宇宙中无数瞬间的存在,而我仅仅是其中的一小瞬,都归于一万个能库。这些瞬间如今已可以用技术手段剥离出来,根据熵妖的偶然生发的意愿,在这实验室一般的房间中重新加以建构。有的瞬间可以像电子游戏一样按照程序重复地出现,有的倒也像是游戏,但以随机性为主旨,来了一回便永不再来。

“这房屋之所以能维持到现在,便在于出租瞬间。你们不在意吧?”年轻人一提示说,熵妖常常用“剪一拖”控制器,把多个瞬间进行编译,再重新排列组合,连同它们包含的个性化内容,最后制成特别的艺术品,出售给前来海滩游玩的客人,以增加人生的可能性(或称可观赏性、可追忆性、可慨叹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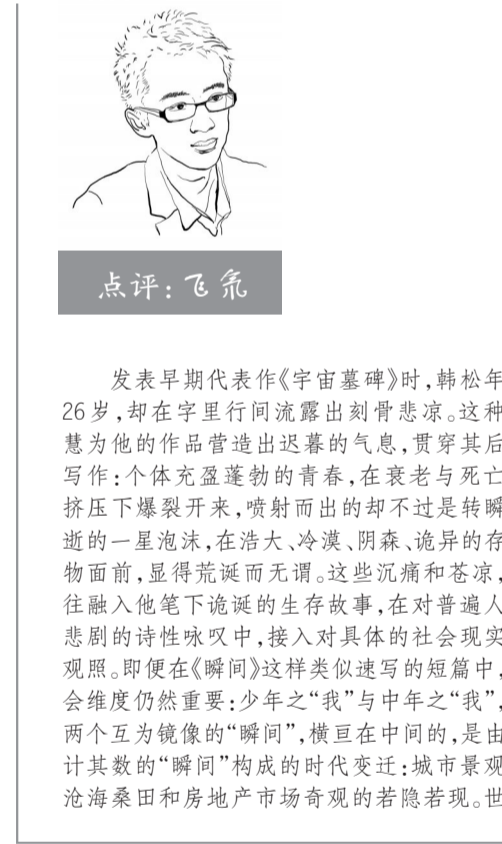
说罢,年轻人便引领我们参观展厅,也就是客厅后面的卧室。那里只摆有一张空床。我一眼就看出它是多年前属于我的那张床,眼前一花,差点栽倒在地,求乞般巴望年轻人,但他们只是一脸冷漠,连规矩或滑头的商人也不像。然后,我看到了陈列的样品,就见电灯抖颤起来。

“你想买一件吗?”这时,穿白裙的女孩走了过来,顺水推舟般问。

“凭什么要买呢?还有什么意义吗?我不想要这样的控制器……”

“没有一个瞬间是完美的,出售非完美性,是宇宙中最大的一笔生意。别的顾客都购买了呢。”她故意做出一副像是害怕伤害了我的样子柔声地说,神情深处却充满鄙夷,居高临下打量着我和陪同者。然而,出售和出租,这里的关系却很不明晰。现在,究竟谁是这套房间的主人?我怀疑,熵妖并非不是此世界的主神。

我们不敢造次,匆匆逃离了这家公司(它更像是个分店),返回城区,身上仍然浓浓地流淌着海的怪味,怅然若失。傍晚,陪同者因我受了惊吓,便带我去做保健按摩,以求得某种物理意义上的缓解,这真是一番好意。店子不大,两位女按摩师均青春年少,是水灵灵通衢的南方人,穿着



点评: 飞絮

发表早期代表作《宇宙墓碑》时,韩松年仅26岁,却在字里行间流露出刻骨悲凉。这种早慧为他的作品营造出迟暮的气息,贯穿其后的写作:个体充盈蓬勃的青春,在衰老与死亡的挤压下爆裂开来,喷射而出的却不过是转瞬即逝的一星泡沫,在浩大、冷漠、阴森、诡异的存物面前,显得荒诞而无谓。这些沉痛和苍凉,往往融入他笔下诡诞的生存故事,在对普通人之悲剧的诗性咏叹中,接入对具体的社会现实的观照。即便在《瞬间》这样类似速写的短篇中,社会维度仍然重要:少年之“我”与中年之“我”,是两个互为镜像的“瞬间”,横亘在中间的,是由不计其数的“瞬间”构成的时代变迁;城市景观的沧海桑田和房地产市场奇观的若隐若现。世界



白色的护士服一样的素洁紧身长外套,却不是料想中的短褶,反而衬托出剔透苗条的身躯,像美术专业学生用碳素铅笔画出来的写生作品。

“你们也很累了吧,啊?”我老人一样怜悯地问我的按摩师,像是我还能够保护和照顾她,而事实正好相反。

“还好,习惯啦。”她的声音好像宽阔的海水。“一天下来都做几次呢?”

“我今天晚上已捏了两个男人了。”

“……那么,男人与男人又有何不同呢?”

“没有什么不同,都是肉。”

“但多少也有不同吧。”我不知为什么,反抗一般,执拗地一定要问出个结果。

她便说:“若说不同,是肉的不同,有硬有软。男人也因此而区分为两种。一种是干体力活的,一种是干脑力活的。你是干脑力活的吧?你的肌肉太僵硬了,受了劳损,一条一条的,这可不好。背也有些驼了。男人应该挺胸拔背才是。”

我听着有些难受,心里面却服了她,思量着这番对答也是组成我的存在的一些瞬间,却与另外的瞬间具有本质的不同,不知是不是多余,能否彼此兼容,脑子里于泛起了腐秽的浓烈睡意。但我挣扎着忍耐住,计算起女人手法的每一下,都需要花费多长时间,这样,总共汇聚成瞬间的多少种组合,最后拼凑成为我与她在此一刻的生命,这些都是要在结账时一并算清的。总之就是这样的一种比附的情况,这就是我们的日常生活。我陷入了纠葛,她却好像毫不在意。她的手法很好,做得十分到位,一下一下触及了肌体上最为敏感的劳损点,准确地制造了深入骨髓的疼痛,却又达意而和解,再一次把强大的瞬间感深深地种植在了我的身体中,并与旁边那位按摩师的节奏形成同步,尽管这样,我还是不可抑制地睡着了,沉浸在难以言说的梦境。我时能听到自己的鼾声像海潮涌起,感觉到口水从大张的嘴巴中,顺着黄牙缝隙喷泄出来,臭烘烘地像洋流一样泛滥在洁白的床单上。但我仍能体验到女人在我肉身上敬业地继续工作,用她们布满神经末梢的双手,把宇宙万物巧妙地编织起来。然而我一觉醒来后,女人却已经不见了,室内一片空茫,只除了旁边躺着陪同我来的那位男人,他也酣然入睡,尸体一样将两手垂挂在冰冷的床沿,腋下入睡,像古代战将的须髯似的笔直地悬吊出来。我有失身份地在这样的场合失声恸哭。

韩松 科幻作家,主要作品有《地铁》《高铁》《轨道》《火星照耀美国》《红色海洋》《宇宙墓碑》《再生砖》《看的恐惧》等。最新作品为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的长篇小说《医院》和中短篇集《独唱者》。

就这样碾压了一代又一代人,让他们祭献出生命的汁液。然而,城市的繁荣、青春的老去,似是真实的落差,但构成这落差的,其实又是一个个同样倏忽而逝、不真实的“瞬间”,正如一切坚不可摧的物质实在,在不断的剖解中、在微观粒子的层面上,展示出其内部的虚空。

曾经的炽烈之爱,如今的衰朽之耻,都只不过是——一个瞬间罢了。而在潮起潮落的磅礴之海面前,作为“人形化界面”之瞬间的我们,面对同为“瞬间”化身却更为持久的大海,大概就更容易领悟“‘瞬间’几乎成了‘永恒’的模拟”的道理吧。

一位诗人说过:我无法用诗以外的语言来向你解释我的诗,惟一的解释方式,就是把我的诗再读一遍给你们听。这对韩松的作品也适用,不管怎么阐释,都比不过反复地阅读,让自己融入其中,感受生命在耗尽之前的奋力却又徒增伤悲的跳动与伤怀:

我仿佛记得我也曾有过他们那样的时光,但我还没有来得及上把抛掷在海滩上,一转头便什么都不见了。海却还是16年前一样的海,不,16年前一样的海,不老去也不伤逝,甚至比比我初来时还显得年轻倜傥,烂银般璀璨得伤人眼目,仿佛是昨夜才炼出来的,诱骗并消耗了很多无谓的人们。

(上接第5版)

扎谢卡小站的内部保持了作家在时的原样。车站的名字甚至还保留着当时的古旧写法。近郊车与远程车的售票窗口、电报、邮局室、站长办公室等功能区依然是百年前的样子。这里终年开放的小型博物馆“托尔斯泰铁路”展览室里,保存着作家及来过雅斯纳雅·波良纳的友人的照片,一挂古钟的时间永远停在了6时05分,是1910年11月7日作家在距此近百公里的阿斯塔沃沃悄然离世的时间。雅斯纳雅·波良纳庄园里的古钟也永远停在了这一刻。小站袖珍型的书店不到10平米,却出售关于作家的各种大部头著作,有幸在这里发现了莫斯科久觅不见的《托尔斯泰及其同时代人》(2008)——一部他人托付许久的百科全书式的著作。惟一的一部!

车离开小站,直奔作家故居的庄园。庄园与9年前无太大差别,那条不很笔直的白桦林荫道依然不笔直。没有考察过白桦的生长速度,在我看来,她们依然是旧高。树生长到极限,极有可能被人,纵向延伸会停滞,只会变老,慢慢储存着故事,倾听着过往的脚步,在静穆中咀嚼着周而复始的生活。一批有记忆的白桦!仿佛这9年不曾有过。甚至林荫道右手边的那三个池塘,除了“上池塘”已彻底干涸外,也没有太大的变化,那个索菲娅当年惊闻丈夫出走便一头扎入其中的“中池

塘”依然覆盖着浓密的绿藻,不知它是否还记得自己当年曾被一个绝顶透顶的女人打破过寂静。

作家的墓地发生了变化!原来简朴的方形坟墓,四周被围上了松柏枝叶,显得肿胀模糊,看不清、猜不透其“内容”是否有了新的变化。坟墓上像以往一样散落着几只新鲜的康乃馨。一样的青草,一样的宁静,一样一脸肃穆崇拜神情的德国(从着装上判断)文学青年或坐或站不断流连于墓地旁,他们的表情让你很难琢磨,或许内心生发出见面不如想象的慨叹?或许将作家于彼世的存在方式和那些让游客慕名前去的德国哲人的精致墓地进行对比?不得而知。单就作家墓地这一朴素的奢华足以让世人臣服。不过,他们会理解这座位于峡谷边缘,没有墓志铭,没有十字架,掩映于白桦、椴树与云杉之中的坟墓主人的遗嘱或深邃的思想吗?

位于交叉路口的“爱情树”,那两棵曾被誉为庄园“生命的象征”的“爱情树”,一棵百年橡树与年轻白桦相互缠绕,依偎低语的浪漫象征,可怕地败落了。白桦折断了颈项,只剩半架空空的躯干,已了无生命气息渐逝的躯体裸露着无力的苍白;橡树繁茂的华盖不再,一股死亡的气息通体笼罩,那曾经酷似恺撒纵横驰骋所向披靡的战神姿态,无奈地散发着暮气。这对早亡恋人(一死一衰)曾经的欢愉、呢喃的细语在这阳光明

媚的林间空地里皆化成追忆。此情此景,触到痛处,只感觉一种难以把握的悲哀在他们周围似连漪般层层散开,我甚至没敢用手去触摸他们,惟恐惊动了什么。

临离开前,我在庄园的马厩里(如今已是礼品店)买了一个杯子——黄叶飘飞的深秋的主楼,侧面配着作家的箴言:爱——意味着与你所爱之人甘苦与共。呵呵,多么自私的伯爵啊!我没有感觉到他对自己这条箴言的践行,或许努力过?极有可能是,他此言的对象是索菲娅,而非他自己。

一世专攻精神道德及家庭伦理说教的伟人,狭隘地说,最后殒命于道德理想的实现无望及对爱与家庭理想的幻灭(我的这个论调让对方见笑了)。伯爵兼作家的存在见证了一个简单的事实:世间没有不朽的情。对一个需要创作激情的伟人尚且如此,凡夫俗子又能如何?而另一面更为重要的是,作家的生命结局提醒了思考者,心无旁骛、一味的道德追求真的有那么重要吗?非要以迷失自我、牺牲爱情、毁灭家庭为代价?但我们又断不能将托尔斯泰所提倡的博爱、道德完善,不以暴力抗恶看成是空谈道德仁义的“伪善”,因为作家对自己原则理想的实施及对当时国家与教会的抵抗和抨击是那个时代有目共睹的创举。作家借助于道德良知之力将因不作为或乱作为而导致积弊丛生的国家权力机关频频推上道德法庭,

只能说是他的思想与实际行动相互矛盾,却断难否认其对文明社会发展的积极作用。但作家“正视现实”的结果又如何呢?一个人与一个政府的抗争,纵使他人著述等身宏论盖世,又能奈何于国君?其结果,一是失去了国家(的友好);二是失去了自己(与家庭的和谐)。“自古忠孝不能两全”,套用中国这句古语审视作家的一生,他一种都不具备。但我是否太过苛刻,用中国的儒家信条来责难一位一生只注重精神的世界伟人?但作家不是多次(在19世纪80年代)承认他深受中国孔孟之影响吗?

托尔斯泰在《阅读园地》一书中曾经写道:“如果人生是一场梦,而死亡是一种觉醒,那么,我把自己看成是独立于一切的存在,这事就是一场梦幻。”作家看似潇洒的说辞仿佛证明他不惮于死亡,且19世纪70年代末期,作家因怀疑自己的生存意义、为求解脱而几次产生自杀念头。但实际情况是,他未必不怕死。就在同一部《阅读园地》中,他写到:“我热爱自己的花园,喜欢读书,喜欢爱抚孩子们。如果一旦死去,我就失去了这一切,因此我不想死,而且我害怕死亡。”这样一位对死亡矛盾重重的老人,其晚年日记中不时重复着“该是离开人世的时候了”,这种语调道出了一位老人怎样的疲于生活、无人诉说、无人能解、生命无望的心理?希望不再,生之意义何在?